

证券代码：600310

证券简称：桂东电力

公告编号：临 2021-060

债券代码：151517

债券简称：19 桂东 01

债券代码：162819

债券简称：19 桂东 02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向广西广投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向广西广投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208,650,602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并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74,000 万元。

为完善和顺利完成正在进行的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相关工作，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关于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的相关规定，公司需在金融机构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需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 2021 年 9 月 8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拟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在金融机构开立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专户，并授权财务部门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与使用，授权公司总裁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特此公告。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8 日